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的召开情况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14:0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伟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的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广东欣天新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系项目建设所需，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广东欣天新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与管理受公司有效控制。公司能够对担保事项实施有效监督与管控，相关风险整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欣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